**第一期**

厦门市妇女联合会办公室编印                               2018年1月15日

**本期目录**

1. 省妇联张彩珍副主席一行在厦慰问困难妇女群众
2. 市“两会”期间女代表委员积极献言建策参政议政
3. 市妇联副主席黄新英高票当选政协第十三届厦门市委员会常务委员

省妇联张彩珍副主席一行在厦慰问困难妇女群众

1月10日上午，省妇联兼职副主席张彩珍来厦走访慰问我市部分贫困家庭，为她们送上慰问金，调查了解了基层妇女群众元旦春节期间生产生活保障情况和所思所盼。市妇联主席吴亚汝及思明、湖里区妇联等陪同。

2018年省妇联慰问我市困难妇女群众31户，共计5万元。

市“两会”期间女代表委员积极献言建策参政议政

2018年1月4日－9日，厦门市召开市十五届人大二次会议、市政协十三届二次会议。“两会”期间，来自厦门各界的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紧紧围绕建设新时代“五大发展”示范市、勇当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排头兵，为把厦门建设成为高素质高颜值的现代化国际化城市积极献计出力。

参会人员中，人大代表女性占34.42%，政协委员女性占26.99%。新当选的厦门提名的30名省人大代表中，女性10名，占33.33%。她们履职热情高涨，积极参政议政，围绕经济产业转型升级、交通市政、民生建设、绿色环保、学前教育、法治维权、政府购买服务等重点热点问题，提出一批富有建设性、高质量的议案、提案和建议，同时为我市妇女儿童事业建言献策，做出积极贡献。

作为厦门市人大代表，厦门市妇联主席吴亚汝在厦门市十五届人大二次会议上提交了《关于消除女性就业中的性别歧视的建议》。吴亚汝建议，厦门市地方立法可对用人单位实施的就业性别歧视行为实行类型化列举，界定就业性别歧视，如用人单位以与工作无关的理由区别对待劳动者，使女性遭受不利待遇，则构成歧视。吴亚汝还建议将女性平等就业状况明确纳入劳动保障监察范围。劳动保障行政部门应当将用人单位保障女性就业平等权的情况作为劳动保障基准认证的普遍强制性标准认证内容，指导用人单位及时纠正不符合基准认证规定的性别歧视行为。女性遭受就业性别歧视的，有权向劳动保障监察部门举报、投诉。劳动保障行政部门在接到投诉、举报后应当采取调查、检查措施。此外，吴亚汝还提出《关于把做好居民小区加装电梯作为市政府补齐民生短板项目的建议》、《关于优化超市称重流程减少连卷袋使用的建议》两份建议。

市政协妇女界别的委员分布在教育、卫生、法律、外资促进等多个行业，此次大会共带来提案、建议案13个。其中，妇女界别提出的《关于完善我市政府购买公共服务机制的建议》、柯雅婷委员提出的《二孩政策放开后，建议市政府扶持婴幼儿托育点建设》等，都从不同方面关注妇女、儿童民生问题，获得媒体热议。

市妇联副主席黄新英高票当选政协第十三届厦门市委员会常务委员

2018年1月8日，市政协十三届二次会议圆满闭幕。会上，市妇联党组成员、副主席黄新英高票当选市政协常委。